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出售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40%股权及 广州白云恒运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交易完成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对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简称“东区气电公司”)的持股比例降为 60%；对广州白云恒运能源有限公司(简称“白云气电公司”)的持股比例降为 49%，由控股公司转为参股公司。因此本次交易将降低本公司对白云气电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改变公司合并报表的范围。

一、 交易概述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出售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40%股权及广州白云恒运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出售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40%股权及广州白云恒运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鉴于市场情况，为争取战略投资者摘牌，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40%股权转让价格的议案》。同意：

1. 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目前实缴资本 60,000 万元）引进战略投资者。公司以评估值下调 10%（即由原来的“不低于 35,600 万元”调整为“不低于 32,040 万元”）作为挂牌价再次挂牌出售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40%股权。
2. 广州白云恒运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目前实缴资本 1,000 万元）引进战略投资者。公司以原评估值不变（即不低于 510 万元的价格）作为挂牌价继续挂牌出售广州白云恒运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详情请见公司 2024 年 9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出售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40%股权及广州白云恒运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正式将东区气电公司 40%股权及白云气电公司 51%股权在广州产权交易所挂牌出让，对应股权挂牌底价分别为 35,600 万元及 510 万元。经 2024 年 9 月 11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将东区气电公司 40%股权的挂牌底价调整至 32,040 万元，白云气电公司 51%股权的挂牌底价不变（即为 510 万元）继续挂牌。

近日，公司收到广州产权交易所《签订合同通知书》及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组织签约通知书》，受让方为：中海油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海油电投”）。公司与受让方共同签订了《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产权交易合同》，成交价格为人民币叁亿贰仟

零肆拾万元整（小写：¥320,400,000.00 元）；签订了《广州白云恒运能源有限公司产权交易合同》，成交价格为人民币伍佰壹拾万元整（小写：¥5,100,000.00 元）。

三、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海油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海油电投）

2、公司简介：中海油电投于 2020 年 12 月正式成立，主要从事天然气发电、电力投资、购售电、碳交易等业务，目前集购售电业务、燃气电厂开发、碳资产管理三大平台于一身。在新兴产业布局发展方向上，公司已启动高效分布式光伏、储能、氢能、虚拟电厂等方面的研究。

中海油电投为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海油气电集团），海油气电集团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油）的全资子公司，负责统一经营和管理中国海油天然气及发电板块业务，在 LNG 资源统筹、设施布局、核心技术、产业链运作、商务模式等方面具有核心竞争优势，业务范围覆盖 LNG 资源贸易、LNG 接收站、天然气管网、燃气电厂、城市燃气、车船加注、技术研发和应急保障等。目前海油气电集团已建成投运 LNG 接收站 6 座，总接收处理能力 3260 万吨/年；控股天然气电厂 7 座，总装机 658 万千瓦，为中国海油 EPC 总承包联合体核心成员。其中，正在建设的由我国自主设计和建造的中国海油盐城“绿能港”项目是我国最大的液化天然气储备基地，该项目拥有世界单罐容量最大的 6 座 27 万立方米液化天然气储罐。

中海油电投及海油气电集团的最终控制人均为中国海油，是中国三大石油公司之一的油气生产运营商，主要业务板块包括油气勘探开发、专业技术服务、炼化与销售、天然气及发电、金融服务等，并积极发展海上风电等新能源业务，始终致力于成为行业一流的综合能源服务商。

3、法定代表人：刘卫华

4、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5、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亿伍仟万元（¥850,000,000.00）

6、注册地址：中山市翠亨新区横门路8号贰号楼三层

7、经营范围：投资电力供应业；发电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气设备修理；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关联关系：本公司与中海油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股权关系，为非关联方。

四、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产权交易合同》

1、转让标的：公司所持有的东区气电公司40%的股权。

2、转让方式：经广州产权交易所平台公开挂牌，挂牌期间只产生中海油电投一个意向方，由中海油电投依法作为受让方受让公司持有的东区气电公司40%的股权。

3、转让价格根据公开挂牌结果，转让标的以人民币叁亿贰仟零

肆拾万元整（小写：¥320,400,000.00 元）成交。

4、转让价款及支付和划转转让价款支付方式：中海油电投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在约定期限内将价款足额转入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指定帐户。由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在收到前述交易价款及足额服务费用次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交易价款（含保证金）直接无息转入目标企业指定账户。

5、转让前后股权结构表

股东	交易前		交易后	
	注册资本金（万元）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金（万元）	持股比例
恒运	80,000	100%	47,960	60%
中海油电投	0	0%	32,040	40%
合计	80,000	100%	80,000	100%

（二）《广州白云恒运能源有限公司产权交易合同》

1、转让标的：公司所持有的白云气电公司40%的股权。

2、转让方式：经广州产权交易所平台公开挂牌，挂牌期间只产生中海油电投一个意向方，由中海油电投依法作为受让方受让公司持有的白云气电公司51%的股权。

3、转让价格根据公开挂牌结果，转让标的以人民币伍佰壹拾万元整（小写：¥5,100,000.00 元）成交。

4、转让价款及支付和划转转让价款支付方式：中海油电投采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在约定期限内将价款足额转入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指定帐户。由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在收到前述交易价款及足额服务费用次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交易价款（含保证金）直接无息转入目标企业指定账户。

5、转让前后股权结构表

股东	交易前		交易后	
	注册资本金 (万元)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金 (万元)	持股比例
恒运	1,000	100%	490	60%
中海油电投	0	0%	510	40%
合计	1,000	100%	1,000	100%

五、本次交易的影响

本次交易尚待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各子公司规章制度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办理过户手续。

本次交易引入上游天然气供应商作为战略投资者,有利于保障天然气供应并稳定气价;有利于提高项目经营管理水平,降低运营成本;有利于优化现金流状况,提高公司利润水平,将对公司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

1. 广州产权交易所《签订合同通知书》;
2. 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组织签约通知书》;
3. 《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产权交易合同》;
4. 《广州白云恒运能源有限公司产权交易合同》。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